宁波鲍斯能源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重大资产重组进展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宁波鲍斯能源装备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 拟筹划发行股份收购资产相关事项,经公司向深圳证券交易所申请,公司股票(证券简称: 鲍斯股份;证券代码:300441)自2018年1月4日开市起停牌,公司每五个工作日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刊登了《关于筹划发行股份收购资产进展的公告》。经核实,该事项已构成重大资产重组,为维护投资者的利益,避免对公司股价造成重大影响,公司股票自2018年2月1日发布了《关于重大资产重组进展暨延期复牌的公告》(2018-010),公司每五个工作日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刊登了《关于重大资产重组进展的公告》。

2018年4月2日,公司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宁 波鲍斯能源装备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 关联交易预案》等与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相关的议案,并披露了预案及相关公告。

2018年4月13日,公司收到深圳证券交易所下发的《关于对宁波鲍斯能源 装备股份有限公司的重组问询函》(创业板许可类重组问询函【2018】第9号,以下简称"问询函"),截止目前,根据上述问询函的要求,公司及相关中介机构和交易各方正共同针对问询函中提到的有关问题逐项落实并积极准备回复材料。

公司本次重大资产重组尚需再次召开董事会审议通过后,并提交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报中国证监会核准后予以实施。公司本次重大资产重组能否获得股东大会通过及中国证监会核准,以及最终获得核准的时间均存在不确定性。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宁波鲍斯能源装备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8年4月13日